

法律上閃黃燈跟閃紅燈有什麼意義？對行人跟開車的人的責任判斷會有什麼不同嗎？

 匿名（進階會員） 車·交通／交通規則 2023-05-08 13:50

最近才發現原來閃燈有區分閃黃燈與閃紅燈。

請問法律上閃黃燈跟閃紅燈有什麼意義？

行人不遵守，跟開車的人不遵守，責任判斷上會有什麼不同嗎？謝謝

 匿名（認證法律人）

讚：3 留言：0

2023-05-08 17:50

按照交通部會同內政部依據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4條第3項授權訂定的《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》第211條規定，閃光黃燈表示「警告」，車輛應減速接近，注意安全，小心通過；閃光紅燈表示「停車再開」，車輛應減速接近，先停止於交岔路口前，讓幹道車優先通行後認為安全時，方得續行。又依該規則第224條第3款規定，在交岔路口所設上述特種閃光號誌，幹線道設置閃光黃燈，支線道設置閃光紅燈。

對照以上的規定，幹線道車輛通過交岔路口有優先權，如已遵照閃光黃燈減速通過，原則上可不負肇事責任；即使未減速通過，由於支線道車輛未讓幹道車優先通行，仍然要負較大部分的肇事責任。但其具體事件必須按照個別情節判斷，很難一概而論。

 **車輛肇事責任，閃光黃燈，閃光紅燈**
